

检测单位公开选取需求书

公开选取项目名称：汝湖镇仍图中心小学周边道路提升工程建设

项目采购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服务

公开选取人：惠州市惠城区汝湖镇人民政府

2025 年 9 月

公开选取项目内容

一、单位资格要求：

- 1、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 2、报名参加本次采购服务的公司必须具备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服务资质（专项检测），并已入驻广东省中介超市的企业。

二、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汝湖镇仍图中心小学周边道路提升工程建设项目采购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服务
- 2、建设单位：惠州市惠城区汝湖镇人民政府
- 3、项目地点：汝湖镇仍图中心小学周边
- 4、项目概况：主要建设内容对部分破损路面进行维修处理；对学校大门前后约 120 米简易盖板排水沟进行改造，新铺设 dn-400 雨水管网，同步拓宽道路，方便行车；提升改造坍塌检查井、雨水井；对原有路面进行沥青摊铺提升，并完善标识标线；对学校大门口废弃堆场改造为停车场，方便下一步校车停靠。估算项目总投资约 98.2 万元，其中建安费约 91.6 万元。本次采购项目的建设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服务。

三、公开选取范围及工作内容

- 1、公开选取范围：完成汝湖镇仍图中心小学周边道路提升工程建设项目的质量检测服务。
- 2、工作内容：按相关检测标准完成本项目质量检测工作，并出具检测报告。

四、工期、成果及投资要求

- 1、检测工期要求
从本项目施工开工日期起，至项目完工为止。
- 2、检测成果及质量要求

(1) 检测应严格按国家颁布的有关规范操作，保证试验质量，试验结果真实反映项目实际状况。

(2) 负责试验结果的整理及提交准确、真实、可靠的试验检测报告一式伍份。

3、检测费用计算方法

费用参照《惠州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鉴定收费标准》(惠建协(2017)6号)的单价收费计算，包干服务费 3600.00 元。

4、服务承诺

(1) 为确保服务质量及与甲方沟通联络，中选人须设置专职主管，负责对本项目的服务范围、服务质量的检查监督及与公开选取人日常业务联系。

(2) 中选企业需提供员工服务规范要求及确保服务质量达标的具体措施。

(3) 中选人须主动接受公开选取人的指导、检查、监督及协调。

5、付款方式

(1) 按本工程实际完成检测工作量，每月拨付一次进度款，截至支付到合同总价的 70%，待乙方完成本工程全部检测工作并提交完整的检测报告后，剩余合同总价的 30%在 1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

(2) 选取人不承因担财政资金不能及时到位给中选企业造成的任何损失。

五、其它要求

(1) 甲方负责向乙方提供检测场地，配合检测工作及提供检测所需的相关资料；乙方服从甲方管理，按要求进行检测，如需调整须事先征得甲方同意。

(2) 合同期内如发生人身安全及其它事故，一切责任和经济补偿均由中选人负责。

(3) 确定中选人后，合同须按有关规定报有关部门审定。

(4) 中选人在接到选取人的通知后，须安排项目负责人于 3 个

工作日内，到选取人办公地点领取项目的“中选通知书”，领取时须提供该项目负责人的授权委托书的复印件（含身份证复印件，领取时须出示身份证原件）。

（5）中选人领取中选通知书后 3 个工作日内须提供为本项目服务人员名单及所有人员相关证书的复印件（须出示原件）和近 3 个月的社保明细证明复印件（若中选人派驻本项目人员的社保是在其分支机构购买的，须中选人出具相关证明文件确认在其分支机构购买社保的人员为中选人所属员工）。

六、中选人资格的取消及重新选取中选人

需报名的中介服务机构，务必按照本需求书的有关要求，做好计划安排，准备好相关材料。中选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直接取消中选人的资格，并按本需求书重新选取中选人：

（1）中选人在接到选取人的通知后，项目负责人未于 3 个工作日内，到选取人办公地点领取项目的“中选通知书”，或无法在 3 个工作日内完整提供“五、（5）”款要求的资料。

（2）由于中选人原因，导致工期滞后，中选人不能按要求工期完成检测工作。